

# 我們社區有免於犯罪恐懼的自由

周才忠 謝蕙春

2007/5/11

近幾個月來，國內連續發生「北市劍潭雙狼」、「國道襲警殺人」、「隨機擄人勒贖」、「夜歸學生遭人性侵」、「刺臀之狼扁鑽攻擊夜歸女」等重大治安事件，引起社會震撼與人心惶惶，大家認為引以為安的社會秩序，產生動搖及解構，開始擔心自己或家人會不會是下一個受害者、我們的社會是不是沒有秩序了等想法。這種主觀的犯罪被害恐懼感(fear of crime)，普遍瀰漫在我們的身邊及社區中，除了擾亂生活作息外，其對象不只是都會女性，鄉村、男性、老人、青少年及兒童亦無一能倖免。

根據內政部警政署公佈的客觀統計數據顯示，2006年各類刑案發生總數為514,751件(其中暴力犯罪案件占2.37%)，被害總人數為328,764人，平均每1分36秒就有1人被害(901人/日)。近七年，台閩地區所累積的犯罪被害人數就高達192萬6千多人(每11.9個人口中有1人)。另外，犯罪被害者性別，男性多於女性，年齡層以成年(24~39歲)占最多，其次為壯年者(40~64歲)，65歲以上的被害老人人數則有逐年增加趨勢。去年，性侵害案件的被害人有3,326人，其中女性被害者以12-17歲最多(占45.37%)，職業以學生為主(占53.67%)，性侵場所的首位是住宅區。

從地理區域來看，都市或高人口密度地區一般有較嚴重的犯罪問題(全般刑案、竊盜、詐欺背信、強盜搶奪等)及其被害恐懼感，而鄉村環境之整體治安情況較佳，此點和都市相比，具有很大的城鄉差異。然而，國內外的鄉村心理衛生需求調查結果卻顯示，農業居民與其關鍵訊息提供者(key informants)亦深切感受到對大小犯罪事件的擔憂或恐懼(如竊盜、詐騙、吸毒等)，此點是值得相關人員的重視及注意。或許，鄉村的居民因人口逐漸外移的影響，以獨居、老人、小孩或隔代教養、經濟弱勢、失業者居多，相對上，可利用的助人服務相關資源也較少，因而對犯罪的主觀威脅與恐懼感相對於都市社區更有較強的易受害性。

目前，各級政府大力推動守望相助社區聯防工作與建立監控機制，例如增加巡守隊(村里、社區、公寓大廈等)人數、廣設安全防護措施(家戶聯防、警民連線與錄影監視)、規劃婦女守護走廊及專人護送協助、訓練女子防身術、提高性侵假釋犯佩戴具有無線射頻辨識(RFID)功能的電子監控器(手銬或腳鐐)比例等。另外，各界也有建議對性侵累犯施以鞭刑或去勢的不斷聲浪。但說實在的，以上這些處遇措施最多只能達到消極與短暫的嚇阻之效，並非「長治久安」的解決之道。

除了警政、司法與犯罪防治、加害人或被害人心理諮商與治療、個案保護社工處遇等專業服務之外，我們是較少從心理學的另一角度去關心，若是一個人長期生活在犯罪被害恐懼陰影(emotional responses；feelings of vulnerability)及壓力(stressful life events)下，其相關的負面影響(如焦慮、憂鬱等)為何？據瞭解，國外的社區心理衛生中心(Community Mental Health Center)服務在三十年前亦將此列入其重點工作之一，並且對此展開處遇模式、策略及相關的研究探討，這不僅值得我們借鏡，更應儘速研擬出適當的預防介入策略與本土實務模式。

從『社區心理學』(Community Psychology)的“生態觀點”(ecological perspective)來看，環境與個人之間是息息相關的，如果街區(streetblock)、鄰里的犯罪行為增多或出現類似解構(social disorganization)、衰頹(deterioration)、不文明(incivilities；包含社會與物理環境)等狀況，不僅嚴重威脅到社區民眾平日活動的頻率與範圍、對居住環境的安全感與情緒依附(place attachment)外，更會進一步影響到有顯著復原功能的社區心理意識(psychological sense of community)與非正式互助系統(informal mutual assistance)之凝聚情形，甚至使人們事事感覺無望(hopelessness)、無助(helplessness)或不能改變什麼(powerlessness)。

然而，身處在這屬於危機年代的社會結構及變遷脈絡之中，有許多事情是“隨機”發生的，這基本上跟個人的外表、態度、行為、性格等沒有什麼明顯關聯，人們根本是無法去預料或控制的，因此便無需單獨去承擔犯罪被害者(the victim)的結果歸因及改變責任。因此，我們社區民眾應該擁有免於犯罪被害恐懼的自由，不用擔心在何時何地，自己或家人的財產與生命會受到威脅、傷害，並且有權充分獲得心理因應與安適(well-being)的相關資源，生活在『安全社區』(safe community)、『健康社區』(healthy community)與『永續社區』(sustainable community)的居住環境，並提高對社區整體生活品質的滿意程度。以上這些亦皆是每位助人工作者必須時時銘記在心的社會責任，以及未來可以去嘗試努力的社會改變目標。